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 2023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杨丽荣，女，汉族，1963 年生，民建会员，经济学硕士，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历任粤开证券（原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2023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及列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杨丽荣	7	3	4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列席次数			
杨丽荣	2		2			

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事前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审议，积极与公司进行沟通，在充分了解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做出判断，严谨地行使表

决权。2023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三、2023 年度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本人任期内，对公司发生的凡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能做到认真了解情况，独立发表意见，相关独立意见公司已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序号	会议届次	公告时间	事项	发表的意见类型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31 日	1.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4.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6.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7.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9.关于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3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6月10日	1.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8月30日	1.关于公司截止2023年6月30日的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12月20日	1.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四、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日常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项
1	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3月9日	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报告(未审计)》、《2022年度审计合规部工作总结》、《2023年度审计合规部工作计划》
2	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3月27日	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报告(初稿)》、《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治理层的沟通函》、《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
3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报告（正式）》
4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1 日	审议通过《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修订稿）》
5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5 日	审议通过《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

五、定期报告编制与审计情况

2023 年，本人关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和有效执行，同时也与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等方面事项进行了沟通，参与讨论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审计计划，对相关审计工作进行沟通和提出意见与建议。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沟通，确保公司能够准确、完整和及时地披露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多次通过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以及现场走访等方式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全年现场工作时间达到 15 天。本人也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和现场考察相结合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情况，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外担保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与交流，为本人的履职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重点关注公司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

2.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

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3.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进行及时、有效地监督和核查，保证 2023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4.在公司 2023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为了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本人参加了 2023 年度年报沟通会，了解了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

八、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24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电子邮箱：yanglro@126.com

独立董事：杨丽荣

2024 年 3 月 29 日